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古雅含

電話：3322101#6321

電子信箱：1005235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895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\_1130089548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衛生局辦理113年度急救教育訓練課程一案，本  
局核予同意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9月9日桃教體字第1130087703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檢附本案課程資訊1份，倘有疑問請逕洽本府衛生局洪佩鈺  
稽查員，電話(03)3340935分機2334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 2024/09/12 09:58:30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學務處 113/09/12 09:57



1130007741

有附件